

第一章 国家财政的产生和发展

第一节 国家财政的产生

一、什么是国家财政

国家财政作为一种特殊的分配现象，是整个社会经济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为人们经常接触，并与国家、集体及个人的利益密切相关。如农民种地和经营农林土特产品，有了收入就要缴税；工商企业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也要缴税，等等。国家通过税收等形式筹集的钱或物，通常称为国家财政收入。国家再通过安排财政支出，拨出各种经费和基金，用于兴修水利、开荒造林、改良土壤等，使农民受益；用于兴办铁路港口，发展交通运输，可使工商企业受益；用于举办各项社会公共福利事业，可使人民受益；用于军队、警察等国防开支，可抵御外来侵略，维护社会秩序，保证人们能在和平安定的环境中工作和生活。上述种种都属于财政现象，而‘缴税’、‘支出’和‘受益’体现了财政收支的全过程。财政收支改变了各经济主体占有社会产品的份额，涉及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利益。因此财政是一种分配和再分配活动。同时财政分配和再分配活动总是围绕实现国家职能的需要，并以国家为主体进行的。事物或现象是一种客观存在，概念则是对某类事物或现象的科学抽象，是对一事物质的规定性的概括。本质隐藏在现象之中，但现象往往会歪曲或模糊事物的本质。所以必须透过财政现象去认识财政的本质。根据这一要求，我们对财政的概念作如下表述：财政，即国家财政，是国家为实现其职能的物质需要，以国家为主体，对一部分社会产品进行的一种分配和再分配。

正确地理解财政的概念，必须把握以下几个基本点：

第一，财政分配是以国家为主体凭借政治权力进行的，其目的是为了保障国家行使职能的需要。国家为了自身的存在并行使其职能，需要消费一定的物力和财力，但国家不直接从事物质资料的生产，只能凭借其政治权力，强制无偿地征收一部分社会产品供其支配使用。而且国家总是一定阶级专政的国家，财政总是为统治阶级利益服务的，这就使财政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和其它一系列特殊性。这是财政分配区别于其它分配形式的重要方面。

第二，财政分配的对象是社会总产品，其中主要是剩余产品。保障国家消费的需要，就性质来说属于社会基金，所以它只能建立在剩余产品分配的基础上，主要是靠取得剩余产品来满足。但由于财政是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具有广泛的调节作用，必要时可以对社会产品中用于生产补偿和个人消费的部分进行一定量的再分配。

第三，财政的本质不是物，不是货币收支，而是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关系。财政分配是通过财政收支来实现的，财政收入反映国家对一部分社会产品的占有，财政支出反映国家对占有的社会产品的支配使用。在商品经济条件下，财政收支活动一般表现为资金运动，并引起物资的运动。但财政的本质既不是货币，也不是物，而是国家通过收支活动与各方面形成的分配关系。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人们的经济关系总是通过具体的物的运动来表现的，物只是现象，经济关系才是实质。正如恩格斯所指出的：“经济学所研究的不是物，而是人和人之间的关系，归根到底是阶级和阶级之间的关系；可是这些关系总是同物结合着的，并且作为物出现。”《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 13 卷，第 533 页）财政分配以国家为主体，通过财政收支活动，与国民经济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各经济组织和个人发生分配关系，构成整个社会经济关系的特定组成部分。

二、国家财政的产生

财政不是从来就有的，它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财政经历了一个由小到大，由简单到复杂，由萌芽到发展的历史过程。

在原始社会的初期和中期，生产力水平极其低下，生产工具落后，生产资料公有，人们共同劳动，产品平均分配，生产力水平极低；那时没有剩余产品，没有私有财产，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平等的，没有剥削，没有阶级，没有维护统治阶级利益的国家，也就没有财政。

到了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生产力的逐步发展，出现了三次社会大分工。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农业从游牧业中分离出来，劳动生产率有了显著提高，可以经常提供超出自身消费的若干剩余产品，为私有制的产生提供了物质基础。在氏族内部，氏族酋长、军事首领等利用其占据的优势地位和手中的权力，把原来氏族公有的财产变为私有财产，多占有战利品，甚至把战争的俘虏也当作自己的奴隶，从而出现了另散的奴隶劳动。第二次社会大分工，手工业从农业中分离出来，促进了生产规模的扩大和劳动生产率的进一步提高，人们生产的剩余产品迅速增多。奴隶劳动不再是另散的现象，奴隶已成为生产中的主要劳动力，被成群结队地驱赶到田野和作坊去劳动。氏族首领的选举制也逐渐地为世袭制所代替，加速了原始公社制的解体。第二次社会大分工以后，出现了直接以交换为目的商品生产，商品交换日益频繁，交换范围不断扩大，在客观上需要一些人专门从事商业活动，于是出现了商人，这就是第三次社会大分工。第三次社会大分工使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进一步发展起来。商人便利了生产者的买卖活动，扩大了商品销售市场，推动了生产的发展。同时，由于贵金属作为货币商品充当其他商品的一般等价物，成为财富的化身，进而出现了货币借贷，以至土地也成为可以抵押和出卖的商品，说明土地私有制也已确立。随着

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高利贷和土地私有制的产生，财富也迅速地积聚到少数人手中，引起了财产占有上的不平等，大批氏族成员也变成了奴隶。这样，人类社会就第一次分裂为利益对抗的两大阶级：奴隶主阶级和奴隶阶级，原始社会彻底瓦解，人类社会进入了阶级社会——奴隶社会。

在奴隶社会中，奴隶主阶级不仅占有生产资料，而且也占有直接的劳动生产者——奴隶本身。奴隶主无偿占有奴隶所创造的全部剩余产品，甚至占有部分必要劳动产品。奴隶被当成会说话的工具，生活极苦。奴隶主阶级对奴隶阶级的残酷压榨和剥削，使阶级矛盾和阶级对立十分尖锐。奴隶主为了维护本阶级的利益，镇压奴隶的反抗，要求建立强有力的政治统治。这就需要有一系列的暴力组织，如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以及为统治阶级利益服务的专职人员，组成一个公共权力机关，这个有组织的权力机关就是国家。正如列宁指出的那样：“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和表现。在阶级矛盾客观上达到不能调和的地方、时候和程度，便产生国家。”（《列宁选集》第3卷，第175页）由此可见，“国家是阶级统治的机关，是一个阶级压迫另一个阶级的机关，是建立一种‘秩序’来使这种压迫合法化、固定化，使阶级冲突得到缓和。”（《列宁选集》第3卷，第176页）奴隶制国家的职能是对内镇压奴隶和其他劳动者的反抗，对外进行侵略、掠夺弱小国家或部族和抵御外来侵略。

国家产生以后，为了维护它的存在和履行它的职能，就需要消费一定的物质资料。但是国家机构的军政人员并不从事物质资料的生产，所需要的物质资料只能凭借国家的政治权力参与社会产品分配，强制无偿地将一部分社会产品转为己用，于是从一般的社会产品分配中分化独立出一种以国家为主体的特殊分配，即国家财政。正如恩格斯指出的：“为了维护这种公共权力，就需要公民缴纳费用——捐税。捐税是以前的氏族社会完全没有的。”（《马克

恩格斯选集》第 4 卷,第 167 页) 捐税是最早出现的最典型的财政范畴之一。奴隶制国家通过捐税等形式求得的社会产品形成财政收入,再安排用于满足国家履行其职能的各种需要形成财政支出。这样,最早形态的国家财政也就产生了。

从财政产生的历史概况可见,财政产生的历史条件有二:一是经济条件,即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剩余产品的出现和日益增多,为财政的产生奠定了物质基础;二是政治条件,即国家产生以后,才使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从整个社会产品分配中分化独立出来,国家是财政产生的直接政治前提。所以,我们说财政是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的分配范畴。

第二节 国家财政的发展

财政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又随着国家的发展而发展。国家财政产生以后,随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发展变化及社会制度的变革,经历了一个从雏型到逐步发展完善的过程。与社会形态发展相对相应,国家财政从产生至今,经历了奴隶制国家财政、封建制国家财政、资本主义国家财政和社会主义国家财政等四个历史发展阶段。由于中国历史发展进程的特殊性,使中国在建立社会主义财政之前,还经历了一个半封建、半殖民地时期的国家财政。

一、奴隶制国家财政

奴隶制社会是人类历史上第一个以生产资料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奴隶制社会生产关系的基本特征是奴隶主占有生产资料 and 直接占有生产劳动者——奴隶。由这种生产关系所决定,奴隶主享有一切特权,奴隶被剥夺了一切权力。奴隶制国家的社会产品几乎全部归奴隶主占有,仅以其中的很少部分用于维持奴隶生存

的需要。奴隶制国家的职能是对内镇压奴隶和其他劳动者，维持和巩固奴隶主阶级的统治；对外进行战争以掠夺奴隶或财富，或抵御外来侵略。奴隶制国家财政是对奴隶和其他劳动者进行剥削和掠夺的工具，是为维护奴隶主阶级的政治统治和经济利益服务的。

（一）奴隶制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内容

1. 王室土地收入。即国王强迫奴隶在王室的土地上或作坊里从事各种劳动所取得的收入。奴隶制社会的国王，既是拥有全国政治军事权力的最高统治者，又是最大的奴隶主，占有大量的土地和奴隶。所以有‘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屋’的说法。奴隶们所创造的劳动产品，除很少一部分用于维持奴隶的最低生活外，绝大部分成为王室土地收入。另外，各诸侯贵族、僧侣都分别接受国王分封的大量土地和奴隶，通过强迫奴隶劳动取得收入，通过纳贡形式将一部分收入献给国王，构成王室收入的一部分。王室土地收入是奴隶制国家财政的主要收入。

2. 对外掠夺和贡物收入。奴隶社会国家与国家或部落之间经常发生战争，战胜国除俘虏大量奴隶外，还缴获和掠夺大量财物收入，同时还向战败国强派贡物。对外掠夺财物和贡物构成国家财政收入的重要内容。

3. 赋税收入。即奴隶制国家凭借政治权力强制、无偿地向土地私有者、自耕农和手工业者征收的财物。土地私有者、自耕农和手工业者，他们有人身自由和拥有少量的生产资料，他们从取得的收入中要以赋税形式缴国家一部分，构成国家财政收入的一个内容。

（二）奴隶制国家财政支出的主要内容

1. 军事支出。奴隶制国家用于军队的给养和装备以及进行战争的各项开支。

2. 国家机关支出。即奴隶制国家用于暴力机构的开支和官吏们的俸禄支出

3. 祭祀支出。奴隶制国家的统治者为了巩固其统治地位，借助天命，敬鬼神来愚弄劳动人民，而用于祭祀天地、山川、祖宗、鬼神等方面的支出。

4. 王室费用支出。主要用于国王及其家庭生活、尝赠、尝赐以及修建宫殿、建筑王陵和举行丧礼等项的支出。

此外，奴隶制国家的财政支出中，也有一部分用于兴修水利、发展生产等方面的开支，对促进生产的发展起了一定的推动作用。

(三) 奴隶制国家财政的特点

奴隶制国家财政的特点是由当时的生产力水平和社会制度所决定的，其主要特点是：

1. 国家财政以直接剥夺奴隶劳动取得收入为主。
2. 财政收入主要采取实物形式。这是由当时商品经济不发达决定的。
3. 国家财政管理很不完善。这主要表现在国家财政收支与国王个人收支不分，财政收支也很不稳定。

由上述特点可见，奴隶制国家财政还处在极不完善的初级阶段。

二、封建制国家财政

封建社会生产关系的基本特征是封建地主阶级占有生产资料 and 不完全占有生产劳动者奴农。即土地和主要劳动工具归封建地主所有，奴农被束缚在土地上，人身不同程度地依附于地主阶级，受封建地主阶级的残酷剥削。此外还存在着自耕农和手工业者的小私有经济。封建制国家是封建地主阶级压迫剥削奴农和其他劳动人民的工具。国家财政是为维护封建地主阶级的统治和封建剥削制度服务的。

(一) 封建制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内容

1. 官产收入。封建社会经历了领主经济和地主经济两个阶

段。官产收入是在封建领主经济时期国家财政的主要收入，包括国有土地收入和各领主庄园的收入。

2. 赋税收入。封建社会从领主经济时期进入地主经济时期以后，承认土地私有，原来向国家缴纳的地租，大部分转化为田赋形式，如按土地和人口征收田租和口赋，同时也征用劳力，如秦汉时期有田租、口赋、力役，隋唐时期有租、庸、调等。随着商品经济的日益发展，也对商品流转、财产收益征税，如酒税、盐税、房产税、关税等。

3. 特权收入。即在国有土地上取得开矿、采伐、捕鱼、打猎、铸币等特许权时，向国家缴纳的许可费或国家出卖经营权所取得的收入。

4. 专卖收入。即国家对某些高利产品如盐、铁、酒、茶、烟等，进行专卖垄断而取得的收入。

5. 债务收入。封建社会末期，国家支出日趋庞大，国家财政收不抵支，国家便向高利贷者、商人富豪和新兴资产阶级借债取得一部分收入。

(二)封建制国家财政支出的主要内容

1. 军事支出。国家用于军队的耗费，对外战争和镇压农民起义的各项支出。

2. 国家机构支出。为了巩固封建地主阶级的统治，国家设立了庞大的政权机构，豢养了大批官吏，所需要的各项开支。

3. 皇室支出。即封建皇帝、皇室贵族的生活费开支以及修筑宫殿、城堡、御苑、陵墓等各项支出。

4. 文化宗教支出。封建国家为了培养统治人才，用宗教迷信愚弄人民，而用于办国学实行科举制度和修建庙宇、寺院、举行祭祀活动等方面的支出。

5. 国债及赔款支出。国家用于偿还债务本息和战争赔款方面的支出。

封建国家财政支出中也有一部分用于兴修水利，发展生产及一些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三)封建制国家财政的特点

1. 税收成为国家财政的主要收入。封建社会从领主经济过渡到地主经济之后，土地以地主私人占有为主，按土地和人口取得的税收收入，大大超过了官产收入。同时随着商品经济的日益发展，工商税收也不断增加，所以税收收入成为当时国家财政的主要收入。

2. 财政收支的形式由实物形式为主逐渐转化为以货币形式为主。财政收支采取货币形式的程度取决于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水平。在封建社会的前期以自然经济为主，财政收支也以实物形式为主。到了封建社会的末期，商品货币经济已相当发达，财政收支形式也以货币形式为主。

3. 财政管理日趋完善。这主要表现在国家财政收支与帝王个人收支逐渐分开，并出现了公债、国家预算等新的财政范畴，国家财政收支逐步有了计划。

三、资本主义国家财政

资本主义社会是人类历史上最后一个人剥削人的社会。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基本特征，是资本主义私有制。在这种制度下，资本家阶级凭借手中的资本雇用劳动力，无偿地占有工人阶级创造的剩余价值。资本主义社会存在两个根本对立的阶级——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资本主义国家是资产阶级统治压迫无产阶级的机器。资本主义国家财政是代表资产阶级利益的国家对无产阶级和其他劳动者进行超经济剥削的工具。是为维护资产阶级的政治统治和经济利益服务的。

资本主义社会的政治经济制度和生产力发展水平，决定了资本主义国家财政的收支内容和特点。

(一)资本主义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内容

1. 税收收入。税收是资本主义国家财政的主要收入形式，税收收入在资本主义国家财政收入中一般都占 90% 以上。与封建制国家相比，封建制国家税收主要来自农业，而资本主义国家税收主要来自工商业。资本主义国家通过产业革命，实现了国民经济工业化、商品化。初期以间接税为主，后期以直接税为主。到了垄断资本主义时期，税收不仅是财政收入的主要形式，而且成为国家调节经济活动的主要经济杠杆。

2. 债务收入。资本主义国家财政经常出现入不敷出，发生赤字，为了弥补财政收入不足，国家便大量发行公债。公债大部分由资本家购买，虽然不会使劳动者立即感到负担，但公债的还本付息最终还是要靠增加税收来支付。所以公债实质上是税收的预征，是对劳动人民进行剥削的一种隐蔽手段。

3. 国有财产收入。是指国家从直接拥有的财产，如公有土地、森林、矿山、河流、公路等进行开发利用取得的收入。

4. 国家企业收入。是指资本主义国家的国有企业提供的财政收入。国有企业多为邮政、电讯、煤气、电力、石油、煤炭、铁路、航空等基础产业和一些投资多、风险大、获利低的企业。

(二)资本主义国家财政支出的主要内容

1. 军事支出。是用于军队供给和装备方面的支出，包括海、陆、空三军费用支出，军工生产支出，战略储备支出，国防科技支出，防务管理支出以及对外军事援助支出等。

2. 国家管理支出。包括国家行政管理机关及专政机关的设施经费支出和工作管理人员的工薪支出。

3. 社会文教支出。即国家用于文化、教育、卫生保健等方面支出。

4. 社会福利支出，即社会保障支出。主要用于失业救济、退休金、养老金、粮食补贴等方面，当前许多资本主义国家为了缓和矛

盾，较为重视这项开支，且占财政支出的比重有逐步提高的趋势。

5. 补助资本家支出。为了调动资本家和企业主对某些产品的生产和流通的积极性，国家通过财政补贴或提供无息贷款等形式来补助资本家。

6. 经济发展支出。主要是用于兴办公共事业、农业和农村发展、开发能源、环境保护、交通运输等支出。这些经济事业都是国计民生所必须的，但资本家无力经营或因微利资本家不愿经营，不得不由国家投资举办。

7. 债务支出。是用于国家发放的到期公债的还本付息支出。

(三) 资本主义国家财政的特点

在自由资本主义时期，国家奉行‘廉价’政府政策，国家不干预经济，财政收支规模较小，国家很少举债。但发展到垄断资本主义阶段，生产社会化的规模和范围空前庞大，经济危机周期缩短，社会矛盾加剧，国家干预经济和用于军事冲突和战争的军费很大。因此，使得资本主义国家财政具有以下特点：

1. 征集财政收入的手段更加隐蔽。资本主义国家财政不仅利用税收强制无偿地取得财政收入，而且还通过大量举债、财政性货币发行等更加隐蔽的手段来取得一部分收入，大大加重了劳动人民的负担。

2. 财政收支形式完全货币化。这是由资本主义商品货币经济高度发展所决定的。

3. 财政管理空前完善。资本主义国家比较重视法治，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财政法规，如税收制度、公债制度、国家预算制度等。并规定国家财政的一切收支都要列入预算，议会对国家预算的制定、执行、决算等有决策权和监督权，国家财政管理纳入了法制化、规范化的轨道。

四、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财

中国是一个历史悠久的多民族国家,在中国历史发展进程中,有其独特之处。自原始社会中止以后,进入了包括夏、商、周三代在内的奴隶制社会。从公元前 475 年的战国开始中国进入了封建社会,直到公元 1911 年的辛亥革命推翻了封建王朝的统治。从公元 1840 年鸦片战争开始,中国相继遭到帝国主义列强的入侵和瓜分,使中国在封建社会末期已经孕育着的资本主义萌芽受到了摧残,沦为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直到 1949 年 10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为止。在这一百多年的历史进程中,一方面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遭到破坏,城乡资本主义有了相应的发展,中国封建社会被肢解,变成了半封建社会 另一方面,帝国主义操纵了中国的经济命脉和军政大权,使中国在经济上丧失独立自主权,在政治上丧失国家主权,变成了帝国主义的附庸。从此中国就逐渐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建立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经济基础上的国家财政,不论在清王朝时期,还是在军阀混战和国民党统治时期,都是为帝国主义列强、官僚买办资产阶级和封建地主 阶级利益服务的。其主要表现是:

财政收入。主要有税收收入、债务收入和纸币发行三个方面。在税收收入中,主要是关税和盐税收入。在国民党统治时期,债务收入和滥发纸币成为当时财政收入的主要部分,致使国民党统治时期的财政趋向崩溃。

财政支出。主要是军事支出和债务支出。不论是清王朝末年,还是在军阀混战和国民党统治时期,连年战争,国无宁日,军费浩大,使财政收不抵支,只有连年大量举借国债。因此,到期国债的还本付息就成了财政支出的一项重要内容。

财政的特点。半殖民地半建封时期国家财政的基本特点是对帝国主义的依赖性和对劳动人民剥削的封建性。同时苛重的税收,大量的外债,恶性的通货膨胀,巨额的财政赤字,财政管理很混

乱,贪官污吏中饱私囊等都是当时财政的特点。

五、社会主义国家财政

社会主义国家是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实行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国家财政是为人民的根本利益服务的。关于社会主义国家财政的详细内容,将在以后各有关章节中阐述。

从国家财政的历史发展可见,由于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不同,社会政治经济制度不同,决定了各种社会形态下的国家财政具有不同的收支内容和特点。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性质决定国家的性质,国家的性质决定财政的性质,财政具有鲜明的阶级性。

第三节 我国社会主义财政的建立及其特点

我国社会发展历史的特殊性,决定了我国财政发展历史的特殊性。我国财政的发展经历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半殖民地半封建时期、新民主主义时期和社会主义社会等五个历史发展阶段。

一、我国社会主义财政的建立

(一)新民主主义财政的性质、任务和特点

我国新民主主义财政,是指土地革命战争、抗日战争、全国解放战争时期革命根据地红色政权的财政。

新民主主义革命是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大众的,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革命。它的任务是,在政治上要建立以工人阶级为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各个革命阶级专政的共和国;在经济上要没收官僚资本归国家所有,没收地主的土地分配给无地或少地的农民。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性质决定了新民主主义财政的性质,它是为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服务的,是我国历史上第一个由劳动人民当家作主的财政。

新民主主义财政是实现新民主主义革命任务的工具，它的根本任务是通过财政分配来筹集、供应资金和物资，为保证革命战争和其它革命任务的需要服务。新民主主义革命战争时期的特殊性决定了新民主主义财政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1. 新民主主义财政属于战时财政。战时财政与和平时期财政是截然不同的。在财政收入方面，对敌对阶级的财产实行征集和没收是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对有共同利益的各方，也要尽可能地战争提供资财。在财政支出方面，主要用于军队耗用和战争开支，以发展生产提高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为目的的开支则退居次要地位。在财政管理上，采取的是军事共产主义的供给制。

2. 新民主主义财政收入主要来源于非社会主义经济。社会主义生产方式不可能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生产关系中产生，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目的就是顺应生产力发展的要求，摧毁旧的生产方式，建立社会主义生产方式。新民主主义革命走的是农村包围城市的道路，所以个体农民缴纳的农业税是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但是随着革命的深入发展，尤其在全国解放战争时期，由于没收了日本帝国主义和蒋宋孔陈四大家族等官僚资本主义的财产，社会经济成分发生了变化，来自社会主义经济成分的财政收入也日益增加。

3. 新民主主义财政管理处于分散状态。由于各革命根据地处于敌人的分割包围之中，在财政管理上很难形成统一的制度，各根据地处于各自为政，自收自用的分散状态。随着革命力量的发展壮大，在中央工农民主政府建立以后，中央规定了统一的财政方针政策，颁布了财政税收制度，实行了统一的累进税率。但分散管理自收自用仍占主导地位。

（二）新民主主义财政为社会主义财政的建立作了准备

我国社会主义财政是在新民主主义财政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新民主主义财政的建立为社会主义财政的建立作了必要的准备，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1. 新民主主义财政为摧毁旧的生产方式, 创立社会主义生产方式提供了必要条件。在旧中国, 垄断国民经济命脉的是代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官僚买办经济。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最终目的是推翻‘三座大山’, 夺取全国政权。只要革命战争取得胜利, 就可以利用政权力量将决定中国经济命脉的官僚资本转化为全民的财产。同时也可以运用政权力量没收封建地主的土地分配给农民, 以促进生产力的发展。这就为社会主义财政的建立奠定了经济基础。

2. 新民主主义革命是由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民主革命, 因此, 当革命战争胜利后, 就可以避免资本主义前途而直接进入社会主义。也就是说, 当夺取全国政权以后, 就可以建立起社会主义国家。这是新民主主义财政为社会主义财政的建立创造了政治条件。

3. 新民主主义财政工作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为社会主义财政工作的顺利开展作了重要准备。中国共产党在革命战争时期就正确处理了财政同政治、财政与经济的关系, 提出了一系列重大的财政政策和原则, 如发展经济, 保障供给, 集中领导, 分散经营, 公私兼顾, 军民兼顾; 发展生产, 厉行节约等。这一切对社会主义财政的建设都有着重要的指导意义。

(三) 我国社会主义财政的建立

1949 年 10 月 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标志我国由新民主主义革命向社会主义革命转变的开始, 也是新民主主义财政向社会主义财政转变的开始。随着 1953 年到 1956 年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 我国有步骤地实现了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与此同时, 也进行了社会主义财政建设, 打烂了国民党统治时期旧有的财税机构, 废除了旧有的一切不符合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需要的财税规章制度, 在总结革命根据地和解放区财税工作经验的基础上, 根据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实际需要, 建立了全新的财政

税务部门,颁布了新的财政税收管理制度,完成了新民主主义财政向社会主义财政的过渡。社会主义财政建立以后,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的发展,也得到了不断发展和完善,在完成社会主义各个历史时期的政治经济工作任务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我国社会主义财政的特点

社会主义是人类历史上一种崭新的社会制度,由于历史等多方面的原因,我国现阶段生产力水平还比较低,属于发展中国家,社会主义还处于初级阶段。国家财政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基础上的,其主要特点有:

(一)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为主体的基础上的财政

社会经济成分的构成情况,决定国家财政的收支渠道、内容和形式和数量等。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社会经济结构,决定了我国财政收入的增长,主要依靠社会主义经济内部的积累。建国以来,我国财政收入中,来自社会主义国有经济和集体经济缴纳的收入占 95% 以上。在财政支出中,有半数以上用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促进了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长期以来,国家财政分配的资金大体上占国民收入的 $\frac{1}{3}$ 左右,近年来虽有所下降,但国家财政在国民收入分配中仍居于主导地位。

(二)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充分发挥宏观调控功能的财政

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实践和认识的不断深化,要求明确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利于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我国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建立在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发展的基础上的,是在国家调控下由市场对资源进行合理配置的一种经济形式。财政作为国家进行宏观调控的重要手段和经济杠杆,通过利用价值形式,在对一部分社会产品的分配中,特别是在对基础设施和基础产业要素的配置中,服务

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目标。国家财政通过对市场经济发展预测，适应市场供求关系，搞好财力总量调控、重大结构和生产力布局的调控。通过发挥财政的宏观调控功能，促进国民经济协调健康地发展。

(三)建设性财政

我国社会主义财政参与生产要素分配，与社会再生产过程有直接关系。在我国，国家以国有资产所有者和社会管理者的双重身份参与国有企业制造的社会产品的分配，使财政与再生产过程有着内在联系。同时国家经济建设所需资金，相当大的部分来源于国家财政投资。建国四十多年来，我国财政用于固定资产投资方面的资金达一亿多万元。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国家财政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每年都把支持国家重点建设放在首位，保证了国家发展战略重点项目的资金需要，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加快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程。

(四)‘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财政

我国社会主义国家是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代表人民根本利益的国家通过财政分配，集中劳动者为社会创造的一部分社会产品价值，又通过安排财政支出用于国家经济建设，兴办各种社会公共福利事业，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和提供安全保卫等方面的资金需要。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轨道上来，改革开放成效显著，使我国经济得到了稳定健康地发展，大大发展了社会生产力，增强了综合国力，城乡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有了很大提高。正如马克思所指出，从一个处于私人地位的生产者身上扣除的一切，又会直接或间接地用来为处于社会成员地位的这个生产者谋福利。我国财政的最终目的是为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全国人民谋利益。可见，‘取之于民,用之于民’是我国社会主义财政的基本特点。